

电子信息专业实践教学大纲

一、实践目标

1. 通过实践活动，使学生能够综合运用所学的电子信息基础理论、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，在企业等相关单位，协助工程技术人员或独立进行一定层面的设计、开发、实施、维护等工程化训练，提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为毕业后从事电子信息相关工作打下良好的实践基础。

2. 培养学生严肃认真的科学态度和严谨求实的工作作风，增强学生的综合素质以及对今后就业工作岗位的适应能力。

3. 增强学生劳动观点、集体观念，培养学生正确的人生观，树立良好的社会责任感，引导学生建立正确的择业观。

4. 通过参与实际岗位的工作、学习，了解生产和社会实际，培养学生综合运用所学基础知识的基本技能

二、实践内容

实践内容：参与单位电子信息相关项目的设计、开发、实施、维护等工程化训练，为将来独立从事相关工作打下坚实的实践基础。在实践过程中应实际参与下表中所列的部分或全部实践内容。

序号	实践内容	实习方式
1	专业方向概论	查阅资料
2	该专业方向一般问题处理的流程与框架培训	集中培训
3	了解专业方向的相关理论、技术、方法与工具	查阅资料、调研
4	开发环境搭建与学习	项目参与
5	系统需求分析	项目参与
6	系统设计/开发/仿真/实验	项目参与
7	系统测试	项目参与
8	文档编写及项目验收	项目总结

三、实践学分

累计实践工作时间不少于 480 学时（每周 20 学时，按 24 周计算）。

四、实践检查

1. 学生于第 2 学期结束前，填写《研究生专业实践计划表》，选择实践单位和实践方向，计划主要实践内容，由校内导师检查签字。

2. 学生在专业实践活动期间，填写《专业实践环节-工作日记》，由企业导师每周检查一次。

3. 学生在专业实践活动结束后，撰写不少于 6000 字的专业实践报告，并由校内导师和企业导师分别检查并给出评价结果。

五、实践考核

电子信息专业实践的考核结果分为合格与优秀两个等级。

1. 合格。学生按计划完成专业实践活动，提交所在实践单位开具的实践证明材料，以及经导师审核确认合格的专业实践报告，即可认定为合格。

2. 优秀。学生按计划完成专业实践活动后，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愿向学院提出专业实践优秀的评定申请，学院组织由校内外专家构成的答辩委员会，听取学生对于专业实践工作的汇报，答辩委员会根据研究生在实践过程中取得的成果、实践工作量、综合表现及所在实践单位的反馈意见等给出是否评定为优秀的结论。

六、实践报告

实践报告的正文内容主要由概述、主体和总结三部分组成。

(1) 概述部分可以介绍实践单位基本情况（生产、工艺、设备、组织机构等）、实习周期、实习岗位等内容；也可以围绕开展的实践课题，论述国内外发展概况。概述部分一般 800-1000 字。

(2) 主体部分将整个实践过程进行归纳总结，介绍主要实践内容、实践体会、实践成果展示等。主体内容要求思路清晰，语言简洁准确，内容务求客观、科学、完备，图文并茂，且有重组的数据作为支撑。主体部分一般 4000 字左右。

(3) 总结部分主要是对实习过程和成果的归纳和总结，同时，也包括对整个实践过程的感想、收获、体会、见解、自我鉴定与评语等内容。总结部分一般 1000 字左右。